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单位(盖章): 黔南开放大学

填报日期: 2026年2月10日

部门(单位)名称		黔南开放大学(162002)						
部门(单位)总体 资金(万元)	资金来源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:	1651.16	8482.10	5595.48	10	65.97%	6.60	
	人员类项目	475.22	531.97	531.97	—	—	—	
	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	25.94	25.94	25.94	—	—	—	
	其他运转类				—	—	—	
特定目标类项目	1150.00	7924.19	5037.57	—	—	—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1. 发挥目标绩效考评的导向、监督和激励作用,充分激发和调动学校教职工干事创业的积极性、主动性,确保增强办学活力,提高学校的办学水平,完成各项工作任务;2. 考核学校年度党建工作开展情况、日常工作完成情况、各级党组织书记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和抓基层党建工作情况,党建引领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;3.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为地方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,做好“六稳”工作、落实“六保”任务,增强教职工凝聚力。		1. 2024年度完成招收学生3018人(其中开放教育学生2221人,中职教育招生797人);2. 完成黔南开放大学更名,完成全州11县(市)开放教育教育更名揭牌,努力把学校建设成为黔南终身教育的主要平台,在线教育的主要平台和灵活就业的平台、对外合作的平台,成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重要力量和技能社会的有力支撑;3. 明确学校办学定位,积极主动适应开放大学向数字化、智能化、终身化、融合化教育发展的趋势,以体系办学为载体,大力发展学历教育、社区教育、社会培训、老年教育,打造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各类教育基地和特色教育服务示范项目,为建设“人人皆学、处处能学、时时可学”的学习型社会提供重要的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;4. 建成中职学生宿舍1号楼并投入使用,完成对中职学生宿舍2号楼和学生实训楼招投标;5. 建成中职校电子商务、视觉美容实训室并投入使用。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(A)	实际完成值(B)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
								数量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(50分)	完成上级部分对我校下达的招生任务	2024年省校下达招生指标数1600人;州教育局下达招生指标800人。	2024年实际完成招生人数3018人(其中开放教育学生2221人,中职教育招生797人)。	1.50	1.50		
		全日制中等职业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	资助学生数2828人次	资助学生数2689人次	1.50	1.43	中职学生流动性较大,导致受助学生小于年度指标值	
		清偿中小企业无欠及50万欠款项目	2个	2个	1.00	1.00		
		新增学生宿舍楼面积及附属配套设施	7000平米	7000平米	1.50	1.50		
		新增实训基地面积	1200平米	1800平米	1.50	1.50		
		购买教学专业图书资料	3000册	1799册	1.00	0.60	根据图书市场价值,有限资金购买有限图书,改进措施:科学细化预算编制,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,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	
		购买教学设施设备	155台	155台	1.50	1.50		
		教师学习培训	50人次	50人次	1.50	1.50		
		新建智慧校园面积	9000平米	9000平米	1.50	1.50		
		为全州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	满足教学教务中开课、省开课考试要求,符合国家网络安全管理规定。	高标准完成2024年度国家开放大学组织的各类考试及全州11县(市)开放教育学院更名挂牌,建成中职学生宿舍1号楼并投入使用,完成对中职学生宿舍2号楼和学生实训楼招投标	3.00	3.00		
	成本	受助学生顺利入学	应助尽助	学期结束前已资助受助学生2689人次,涉及金额483.76万元	3.00	3.00		
		无歧义的项目清偿率	100%	100%	3.00	3.00		
		装修验收通过率、基础设施验收通过率	装修验收、基础设施验收通过率100%	装修验收、基础设施验收通过率100%	3.50	3.50		
		资助金发放时限	按照上级部门规定时间发放资助金	2024年12月31日	3.00	3.00		
		各项工作完成时间(时限)	2024年12月底完成	2024年12月31日	3.00	3.00		
		清偿完成时间	2024年12月31日	2024年12月31日	3.00	3.00		
		建设项目完成时限	≤12个月	2024年12月31日	3.50	3.50		
		基本支出	501.16万元	557.91万元	—	—		
		1、人员类项目支出	475.22万元	531.97万元	0.80	0.80		
		2、运转类公用项目支出	25.94万元	25.94万元	0.80	0.80		
项目支出	7924.19万元	5037.58万元	—	—				
效益指标(30分)	社会效益	1、单位资金-财政专户-管理资金收入-上缴学校教学管理费	300.00万元	289.71万元	0.80	0.77	2024年春季招生人数减少,2023年度第二学年退学人数增加。	
		2、单位资金-财政专户-管理资金收入-县(市)工作站管理费	300.00万元	130.20万元	0.80	0.35	全省开放教育办学体系改革,未能及时对县工作站退还教学管理费。	
		3、单位资金-财政专户-管理资金收入-人员经费	350.00万元	519.40万元	0.80	0.80		
	可持续影响	4、单位资金-财政专户-管理资金收入-债务偿还	150.00万元	89.50万元	0.80	0.48	项目未进行工程决算审计。	
		5、单位资金-财政专户-管理资金收入-自筹新校区建设		481.76万元	0.80	0.00		
		6、学生资助补助中央专项	376.88万元	348.11万元	1.00	0.92	中职学生流动性较大,导致受助学生小于年度指标值	
		7、州级配套中职教育学生资助(免学费及助学金)	94.22万元	87.03万元	0.80	0.74	中职学生流动性较大,导致受助学生小于年度指标值	
		8、中职学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	58.41万元	48.62万元	0.80	0.67	中职学生流动性较大,导致受助学生小于年度指标值	
		9、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专项-一般	600.00万元	576.46万元	1.00	0.96	一县一业实训室设备采购中,未达支付条件。	
		10、现代职业教育省级专项资金	90.00万元	77.66万元	0.80	0.69	一县一业实训室设备采购中,未达支付条件。	
		11、2023年度高层次人才补贴	4.68万元	4.68万元	0.70	0.70		
		12、黔南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建设项目	5500.00万元	2284.45万元	1.00	0.42	项目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。	
		13、黔南州广播电视大学新校区建设项目	100.00万元	100.00万元	0.80	0.80		
满意度	响应全民学习、终身学习号召,为学员和社区居民提供随时都能学习的平台,积极为社会培养多层次人才,逐步提高学校硬件质量,改善学校办学条件,为学校学生提供良好学习环境。	培养“留得住、用得上、会管理、有技术”的应用型人才;学校办学条件较上年有显著改善。	有限资金改善学校办学条件,培养“留得住、用得上、会管理、有技术”的应用型人才。	15.00	15.00			
	为学历教育、非学历教育、职业技能教育提供学习教育平台,为本地区培养及输出大量实用型人才,有助于提高本地区居民综合素质,为下一步国家推进学习型社会打下坚实基础,为黔南经济社会发展培养大批留得住、用得上、懂科学、会管理、有技能的应用型人才。	始终坚持多元化、多层次、多规格、多功能的办学形式,培养复合型人才。	始终坚持多元化、多层次、多规格、多功能的办学形式,培养复合型人才。	15.00	15.00			
	受助学生、家庭满意度	≥95%	受资助学生及学生家庭满意度达95%	4.00	4.00			
自评结论	服务对象满意度	电子商务、美容美发专业师生满意度	≥95%	相关专业学生满意度达95%	3.00	3.00		
	所欠企业对清偿工作的满意度	≥95%	所欠企业对清偿工作满意度100%	3.00	3.00			
	总分			100.00	98.53			
自评结论	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用途,按项目资金使用范围规范使用,助力学生完成学业、服务社会。自评优秀等次。2025年学校将重点围绕“规范管理、高效服务”的工作思路,按照学校党委工作部署,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文件精神,以提高服务效益为目标,以“一切为了学生,为了学生一切”的服务宗旨。1、科学细化预算编制。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管理意识,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2、加强预算执行管理。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年度预算收入和支出,加快教育经费执行进度和项目建设进度;加强教育经费管理水平,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严格控制无预算不支出,未列入年度预算的项目不予实施。3、保障预算执行进度。加快学生宿舍2号楼及学生实训楼建设工程的推进,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,及时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,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,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,提高预算完成率。							
联系人: 朱金舟	联系电话: 13766459333							

注: 1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, 满分为100分, 各部门(单位)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, 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绩效自评的总分。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, 效益指标30分, 满意度10分, 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, 其他指标权重可适当调整, 但总分应为100分。各三级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未完成原因分析: 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实际完成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*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(A)/实际完成值(B)*该指标分值。

4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权重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50%(含50%)、50-0%合理选择权重确定得分。